

逛书店的日子

李唐



我从从小就喜欢逛书店，这也是我为数不多的从儿时保持到现在的习惯之一。

小学时，我家住在北京国贸附近。国贸里面有两家书店，我每晚都要缠着家里人去书店看书。当然，那时我爱看的是漫画书。两家书店都有种类齐全的漫画，供小朋友们阅读。我还记得那个场景——书店里全是小孩，围着书架和柜台，如果去晚了，可能连站的地方都没有。店员也从不驱赶，任凭小朋友们免费看完一本本书，心满意足地离开。

从书店出来，往往天色已晚。走回家的路上，我仍细细品味着漫画书里精彩的情节，内心十分富足。

其中更大的那家书店，每天循环播放的背景音乐是林志炫的《单身情歌》，一年四季从不间断，导致它成了我第一首会唱的流行歌曲。看漫画的间隙，我会浮想联翩：这个放歌的店员究竟经历了什么呢？这成了我童年的未解之谜。

如今，国贸仍在，但两家书店早就没了。一家换成了奢侈品店，另一家我甚至都忘了具体位置。

然而我根本来不及伤感。我的生活变动更大——因为要建设CBD，那一带的许多居民楼都在2000年初拆迁了，我家也是其中之一。我和家人搬到了劲松，并一直住到今天。

好在家附近依然有两家新华书店，分别位于东西两侧，完全能够满足我的阅读需求。书店里不再有多少漫画书，而我似乎也随着生活的变迁以及年龄的增长，不再喜欢漫画。我开始读一些奇奇怪怪的恐怖小说、奇幻文学或是网络小说。那时我刚上初中，店里不复当年盛况，除我之外似乎少见同龄人。因此我变得低调，不再站着读一本书读很久，害怕店员把我轰走。我开始真正字面意义上的“逛书店”——在书架间走来走去，随手抽出一本书看几页，放回去再继续读。不知为何，书里的故事就是那么吸引我，即使每本书只是即兴翻几页，已足够使我开心。

记得有一个周末上午，我爸准备带我去书店。我兴奋地从四五级台阶上往下跳，右臂撞在了墙上。我觉得很疼，但还是坚持走到书店，找到一个角落坐下，随手拿起一本书读起来。我觉得头晕乎乎的，右臂无比沉重。一个大婶好心提醒我爸：“你家孩子脸色苍白，满头大汗，是不是生病了？”我爸这才发现我的异样，急忙把我带回了家。我躺了半天，手臂的酸痛才慢慢好起来。

现在，西边的新华书店只剩下原先规模的不到一半，剩下的成了零食店；东面那家书店早已倒闭，变成了水果超市，这是发生在我初中时的事。

除了正儿八经的书店，学校附近的报刊

亭也是我流连过许久的地方。那时我迷恋武侠和奇幻故事，在报刊亭里买了不少期《今古传奇》杂志。如今，那些报刊亭也早就消失了，可当时的我还以为生活会永远这样下去呢——无所事事地逛书店，蹭零用钱买杂志，沉浸在一个又一个故事里。

二

如果说家附近的书店和报刊亭是日常，那么王府井和西单的书局大厦对我来说就算是一次小小的旅游。

高中时，我爸每隔一段时间就会带我去图书大厦。比起家门口的新华书店，这里是读书人的饕餮盛宴。不过和我爸想看的书不一样——我喜欢文学，而他喜欢英语、计算机之类的实用书籍。图书大厦有很多层，我们每次到了之后就分头行动，一待就能待上大半天。

现在想来，我自己都解释不清怎么那么喜欢泡书店，好像光看见这些书就足以令我欢喜。那时我已经迷上了写作，尤其是诗歌，因此头一站肯定是诗歌专区。我乐于待在这里，其中一个原因也是因为诗歌区是人最少的，最清静，即使你读着读着乐出声来，或者一边读一边走来走去，口中念念有词，也不会影响到其他人。每次我都会从左至右，按照书架上的排序，将每一本诗集都拿起来读一读，

有的看几页就塞回去，有的则一页页读下去，就像当初看漫画书一样。

逛了一上午，我们都饿了，就在附近吃一顿炸酱面。那家炸酱面很好吃，或许也是由于心情愉快。我爸至今对那家炸酱面念念不忘，回忆往事时，他总会说：“你还记不记得我当初带你去图书大厦、吃炸酱面？”就好像图书大厦是吃炸酱面的地方。

说起来可能有点奇怪，每次去图书大厦的日子，对我而言都如同是度假，并且这种“度假的心情”甚至此后都很难再找到了。我已经忘了最后一次和我爸去图书大厦是什么时候了，反正肯定是某次之后，我俩就再也没有一起去过。所谓长大可能就是这么回事，随着时间的流逝，许多曾经和父母一起做的事情，慢慢地就不再一起做了。

那时已经有了网络购物，在网上买书开始变得更划算。很多年过去，我习惯了在网上找书、下单、送货上门，便宜又方便。还有谁会自找麻烦地去书店呢？可是，像去书店那样的记忆也就没有了。

中学时，买书要看父母的脸色。他们虽然支持我看课外书，但还是有所控制，怕我不务学业，因此每次买书我都要精挑细选，直到对比出我最想读的那本；现在，我的书已经堆满了整整一屋子，许多书都是10年前买的，却还没有读。读书的速度远远跟不上买书的速度。可我还是喜欢跟书待在一起，即使不去读，置身于书籍中，还是使我身心放松。

近几年，我又恢复了逛书店的习惯。每到一城市，我都会去搜当地特色的书店。它们有的很小很寒酸，有的非常文艺，有的更像是文创店，但它们都是这个城市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我还是会在书店买书，比起网购，亲自挑选一本书，多了一份记忆的乐趣与重量。

很多人都说，现在已经没有多少人买书了。确实如此，不过我还是看到书店里汇聚了许多许多年轻人。或许书籍将难免变得小众，但阅读仍像是一颗颗种子，生生不息。

经常有朋友让我推荐阅读方法，若从汲取古人智慧的维度来说，诸葛亮的“观其大略法”，或苏东坡的“八面受敌法”，都是经久不衰的路子。但这些方法早就是老生常谈，善用者不需要再被推荐，不会用、不喜欢用的人，恐怕也难从中再有收益。毕竟，很多经典的读书路子，可能适用于古人，但未必适合当下。在信息时代，阅读的路径也与过去很不一样了，面对每天海量的信息、碎片化的时间，广博的涉猎很重要，专业的探索更重要，因此需要一个更实用、更有针对性的方法——可以围绕知识与信息的“圆心”来阅读，或称之为“圆心阅读法”。它贯穿我多年来的阅读经历，或许还是有些用处的。

每个人都有或应该有自己的最擅长、最感兴趣的专业领域，这就是阅读的“圆心”，是起始点，也是原动力。尽管我从小到大最喜欢的是中国古代史、古典文学，但研究的专业领域是中国当代文学，且这一领域很容易关联其他学科，很适合成阅读的“圆心”。因此，我便以中国当代文学为“圆心”，不断向周边领域扩散，由近及远，由浅入深，逐渐扩充自己的阅读范围。而且，在这个扩张与推进的过程中，由于守住了“圆心”这个内核，我不会丢掉自己的专业，且能以“圆心”的专业性来思考相关领域的知识，进而形成独属于自己的思考路径，构建专属于内心的知识图书馆。

按照这个思路，可将中国当代文学这个“圆心”拆解为三部分：中国当代文学作品、文学评论与当代文学史，由此对应三种维度：审美（作品）、哲思（文艺理论）、历史感（文学史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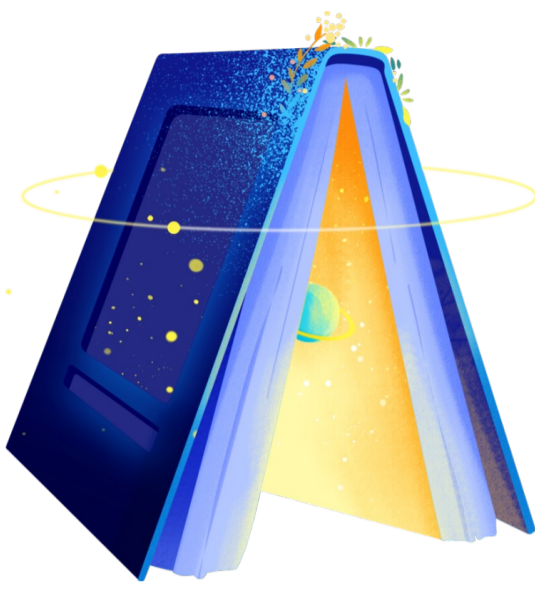
具体而言，审美体验让我从当代文学作品出发，去链接我在古典文学里的积累与兴趣，由今及古，渐渐展开对整个中外文学作品画廊的观赏与品鉴。文学评论需要丰富的文艺理论知识，我在阅读中不断去感知最近一两百年来哲学大师们的“十八般武艺”，以期由此冲破学科壁垒，走入更为丰富多彩的世界。比如，西方文论中的精神分析批评，与弗洛伊德、荣格等心理学家的思想直接相关，这让我从文学走入心理学；葛兰西、阿多诺、本雅明、马尔库塞等思想家让我从文化政治学的维度来理解文学，进而感受政治学、社会学等社科领域的思想冲击，由此延伸对文化研究、人类学乃至国际关系学等领域的阅读与思考。至于历史感这一维度，则直接与历史学相关，不论是与中国现代文学直接相关的中国近现代史，还是由此进入中国古代史与世界史的学习，都是顺理成章的事情。如此一来，学科之间的界限被打破，跨学科思维渐渐形成，进而可以更全面、更深刻地理解世界。

更多样的阅读渠道，也让我的阅读经历不再限于狭义的“读书”，避免沦为“书呆子”，远离只会坐而论道的尴尬状态。

首先是有效利用公共阅读资源。我在北京生活多年，很喜欢北京丰富的图书馆资源。早年住处离国家图书馆不远，我经常下班后利用晚7点到9点的时间，在国图看看书，即便随意浏览，时间长了，也会很有收获。现在距离国图远了，但社区图书馆也能提供一些资源，更重要的是，它是免费上自习的地方。我不用上学校或咖啡馆，就能带着电脑，在社区图书馆里看看书、写写东西，怡然自得，十分充实。

再就是各大读书App，也很实用，只要交点会员费，就能下载和阅读几十万本书。当然，如此海量的书是不可能看完的，但这种阅读模式，实际上就是为我们提供了一座几乎免费的图书馆，且可以随意检索，极大提升了阅读效率，增加了阅读的实用价值。这就如同驾驶一艘宇宙飞船，在茫茫宇宙中寻找自己感兴趣的星球，可以利用“虫洞”之类的跨时空技术，瞬间抵达星球表面，若喜欢它，就在此探索一番，若不感兴趣，或离自己的阅读“圆心”太远，现在还很“隔膜”，那就先离开。或许将来还有机会回来，或许这辈子也不会再来了，但不论怎样，它都曾让我驻足，即便只是远远观望，也是生命中阅读体验的一部分。

对阅读者来说，如今这个时代最大的优势就是获取知识的成本不断降低，甚至接近于零。孔



围绕“圆心”来阅读

黄西蒙

子读《易经》，韦编三绝；司马迁写《史记》，竹筒装满房间。宋代活字印刷术流行之后，读书容易很多，但绝大多数普通人想学到高深的知识，依然是天方夜谭，只有极少数天赋力雄厚、学养深厚的家族，才有自己的书房，乃至拥有藏书阁。

而如今这个时代，想获得任何领域的任何知识，只需要点击鼠标、敲击键盘。或许正因为获取信息太容易了，很多人反而不太喜欢读那些沉重的“大部头”，更偏爱简单、有趣的“轻阅读”。但从长远来看，一个人要构建自己完整的知识体系，要形成完备的独立人格，具备思考能力和批判精神，就还得回到经典，去“死磕”那些看似乏味、实则很有兴味的著作。比如，要想懂得文学，还是绕不开四大名著、19世纪欧洲小说等经典文本；要想搞清楚中国历史与文化传统，就不能不精读《史记》，由此培养人文涵养与文化情怀；要想对人类文明的来龙去脉有更全面和深入的认识，还是得沿着从古希腊到21世纪的哲学史脉络坚实前行，跟随历代哲人的探索与智慧，逐步提升对世界的认知能力。

因此，阅读的“圆心”大多还是那些经典文本。随着年龄增长，俗务缠身的状况越来越严重，很多时候，都缺乏比较完整的阅读和思考时间。工作和生活将我的时间、经历切割为一个一个小块，我也只能根据实际的情况，不断完善阅读思路。越是如此，我越庆幸自己在学生时代就完成了对很多经典的“打基础”式的阅读，这让我的阅读“圆心”越来越坚实，由“圆心”扩散出去的领域越来越多，且不会觉得杂乱无章。

在这个过程中，我的阅读“大厦”越来越高，也越来越稳，跨学科的思维逐渐成为我思考问题、理解世界的“利器”。比如，通过思考当代小说的文化哲学，可以进入政治哲学的深入解读，也能与《桃花源记》之类的古代乌托邦文本结合，从文本出发，最终实现对文本的超越，而不是简单感受审美层面的文学作品。再如，当代文学这一“圆心”与“历史感”有关，这可以弥补我个人生命体验的不足，让我回到历史现场，直观感受岁月变迁的魅力。能够给予我这些体验与收获，大概也是围绕“圆心”来阅读的价值所在吧。

主题词写作——

我的阅读



对于写作者来说，一篇好的作品往往令你欣喜，令你惭愧，最重要的是，它会令你想起自己的笔。

时隔经年，我依然记得第一次读到蔡东的小说《往生》时的感受。小说写一位年近花甲的妇女，照顾她更加衰老的公公。那样直白惨烈的开头，在一个惶惶然的冬日闯入我的眼睛。蔡东写道：“老头的躯体，康莲越来越熟悉了，此刻已不再慌乱，也没有羞耻。她低下头，尿骚味喷了她一头脸，热扑扑的……”在帮老人换下纸尿裤后，主人公转身回到厨房，洗手烧饭，平静的句子不着痕迹，隐没生活的波澜。我心上起了鼓点，越敲越密，随着作者的文字起起落落，直至读完结尾，细密的鼓点仍久久不灭。那是在2020年年初，我刚满24岁。

彼时我的外公生了重病，他心衰多年，做过几次大手术，也试过各种药物，最终只能在家静养。外公没有儿子，先前种种求医问药、贴身照顾，全靠他的女儿，我的母亲。母亲像陀螺般在两个家之间奔忙，但那个冬天，任何人不能见到任何人，见母亲不能过来，外公就在家吞了一整瓶安眠药，好在送医及时。被抢救过来后，他躺在床上无声地流泪，母亲在一旁轻声啜泣，她的两鬓已然生出霜花。一股莫名的力量顶在我胸口，突突地跳，关于衰老、疾病、生死，还有一些别的。我从未认识过蔡东，但我感到那支笔就这么递了过来，我就在那个冬天写下了小说《心梗》。

我并不敢说我与蔡东拿的是同一支笔，但我知道那股莫名的力量始终存在着，像一份古老的馈赠，在代代人中蔓延流转，或浓或淡，未曾断绝。从这个意义上讲，妙笔生花的花，大概如太



阅读让我们辨识出彼此

程惠子

阳花种一般，随风掉落，然后在新的地方落下新的种子。那些和我读过同一个故事的人，那些读过我的故事的人，我们就此生生出精神上的关联，尽管此一生，我们都未必与对方相识相知。

我还记得做老师的时候，曾和学生们一同读《铸剑》，那亦是鲁迅接过前人的笔，再次新编的故事。男人为王铸剑，认定飞鸟尽良弓藏，剑铸好后，王必将自己处死，于是用既定的材料铸了两把剑，一把呈给王，一把留在自己手里。他告

诉怀孕的妻子，儿子长大之后，让他拿着留下的那把剑为自己复仇，于是女人独自生下孩子，抚养儿子长大，后来儿子在他的帮助下斩下王头，同时也赔上自己的性命，最终与王同归于尽。

故事到这儿就结束了，讲台下的一个女孩举起了手，问了一个无比天真的问题。她说，老师，这个人怎么知道他的妻子怀的是男孩呢？如果是女孩，还会有之后的故事吗？我自己做学生的时候，就读过《铸剑》，后来读大学，读研究生，又将这个故事反复看过几次。不论是出于兴趣还是研究，我从未想过这个故事还有另一种可能，是我的学生，这位年轻的读者启发了我——是的，如果男人的妻子诞下的是一个女孩，故事又该如何发展？于是那天我布置下家庭作业，从这个断点开始，请各位同学重写《铸剑》。

第二天，我收到了各种各样的文字，有的离奇，有的搞笑。十五六岁的读者们天真烂漫，踩在文豪的肩膀上，肆意挥洒他们的想象力。我也和同学们一起做了续写，后来把这个桥段放进了小说《水鸟长眠海心沙》中。有同事问我，这样的作业是否必要？我明白她的意思。按照寻常的流程，我大概应该让学生们思考片刻，再给他们看一些“名家解读”，最后在某种“启蒙”之下，让

他们回家写一篇读后感。但我没有这样做，我想让我的学生们明白，阅读和写作都是一种平等的权利，你的思维或许单纯幼稚，你的文字或许粗糙笨拙，但每个人的阅读体验都是独一无二的，而你手中的笔也与文豪们并无不同。

信息在爆炸，科技在发展。10分钟看完一部小说，5分钟看完一部电影，将连篇累牍的文字扔给AI，请它做课代表提炼总结，再让它根据提炼的结果写一篇读后感或观后感，那将是无比完整正确的文字。但谁都知道，那与真正的阅读相去甚远，不是理解，更不是思考，一如齐泽克所说，“从字面上理解一切，依赖心智的自动完成而非真正的思想形成”。从这个角度来看，或许更应该反思之前有关阅读与写作的教育，我们之所以对AI的到来感到恐惧，是因为之前的阅读训练从某种程度上说就是AI化的，读他人之读、写他人之写，向着某种正确的标准靠近，不再有旁逸斜出的想法或者问题——然而若论正确，谁又能胜过AI呢？它无疑是最正确的那一个，任谁都无法超越。是我们太像AI了，才会生出被替代的恐惧。

在信息化（或曰碎片化）阅读的时代，海量的文字无疑可以快速扩大阅读的体量，甚至被动提

升阅读的速度。但最好的阅读体验，我想一定是包含着某种冲动，即便没有立时拿笔的欲望，也一定是“有情”的。AI的总结或许更全面，名家的理解或许更正确，但人往往并不能被“全面”与“正确”打动，读者或许会对这样的文字表示认可，但认可与冲动之间，实则相差甚远，从某种程度上说，唯有后者所代表的感受与力量，方能体现人之为人的特质。

2025年在荷兰访学时，适逢《人性的深渊：吴谢宇案》一书出版，看到某位久未联络的大学同学在朋友圈分享了这本书的阅读感受，就在下方留了言，她看到后又写下回复，我们便开始了一场漫长的聊天。围绕书中的文字，我们写下了许多话，从冲动到平静，无形的墨水在我们之间流动。其间我们各自回忆起读书时的境遇，和对方抖落了无数隐秘的角落，像拼图一样拼凑完整故事，直到北京时间的半夜，欧洲时间的黄昏。有趣的是，我与这位同学在读书时并无太多交流，大学4年，我们说过的话加起来恐怕没有超过20句。毕业7年，相隔大洲，居然因为阅读同一本书再次建立了联结，着实是十分奇妙的体会。最后她讲，毕业这么多年，没有想到，今天我才终于辨识出了你。这句话令人心下一动，我说其实我也是。

回过头看，我想我们都是幸运的。长河百年，终其一生，人会与多少人错身而过，能够辨识出的又有几个？当生活被汹涌而来的芜杂覆盖，阅读的能力是多么稀缺，写作的冲动又何其宝贵，而正是那份从阅读与写作中生长出的、与他人隐秘相连的温热，方能让我们在喧哗中一次次与彼此相认。